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 乐山市五通桥区组织史资料

1927—1987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组织史资料

1927—1987

中共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委组织部

中共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委党史研究室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档案局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一九九二年·成都

责任编辑：解伟
封面设计：曹辉碌
技术设计：凌志云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组织史资料

中共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委组织部
中共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委党史研究室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档案局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成都盐道街3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乐山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mm 1/16 印张15·75 插页1 字数360千
1992年8月第1版 1992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7—220—01472—4/D·328 印数：1—1000

定价：7.50元

总 目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组织史资料.....	(1)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05)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05)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乐山市五通桥区委员会组织史资料.....	(215)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227)
后记.....	(247)

凡 例

一、本书根据中央、省委的指示，采用“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和文字叙述、名录、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按党委、政权、军事、政协、群团5大系统分篇，以党委为主，政军统群为辅，全面系统地反映五通桥区党政军统群的建立、发展、演变情况。

各篇按中央统一划分的党史时期分章。建国前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建国后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章下设节，节下酌情设目。

二、本书收编范围：

(一) 是以现在的辖区为单位，追溯历史，历史上不归五通桥区管辖，而现在划入的地区一并收编，用文字说明过去的隶属关系。

(二) 收编时限：从五通桥建党之时，即1927年8月起，至党的十三大召开，即1987年10月止。

(三) 领导人名录的收编范围是：

党委系统：建国前，收到最早党员，第一个党组织，区委、特支（支部）书记、委员。建国后，收到市（区）委常委（含不设常委的委员），区纪委常委、市（区）委工作部门及党校、党报正副职；区、乡、镇党委正副书记。在政军统群系统，收到市（区）人大、政府、政协党组成员，市（区）法院、检察院、人武部及政府工作机构党委（党组）正副书记。

政权系统：建国后，收到市（区）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人民政府（人委会、革委会）常委（或委员），市（区）人民法院、检察院及政府工作机构的正副职，区、乡、镇行政领导机构的正副职。

军事系统：收编市（区）人民武装部（兵役局）、武警中队正副职。

政协：收编市（区）政协正副主席、秘书长及其工作机构的正副职。

群团系统：收编市（区）工会、共青团、妇联、农协会、科协等群团组织的正副职。

三、本书遵循“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指导方针，坚持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资料来源主要是依据档案资料和一些老同志的回忆，经过反复核实后编纂而成。

四、纪委领导人名录，“文革”前列入党委工作部门，升格后在本级党委领导机构内平行排列。法院、检察署在1954年《宪法》颁布前为本级政府的工作机构，之后为本级政权独立的审判机关和法律监督机关，正职由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副职由上级任命，同本级的人大、政府机构平行收编。

五、人大、政府、政协工作机构的收编范围和排列顺序，以乐山市编委办公室提供的材料为依据，结合五通桥区的实际进行编排，1987年10月后新建的工作部门均未收编。

六、领导名录编排的先后顺序，凡文件、通知明确的，按此编排；凡未明确的，按任职先后时间编排；上述两者都不清的，按姓氏笔画编排。

七、本书中领导人的任职时间，凡经选举产生的从选举之日计算，凡任命的按干部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计算，无案可查的以实际到职时间为准。离职时间以新的一届产生或档案资料记载为准，无案可查的以实际离职时间为准。各系统领导人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任职时间，1987年10月未终止的，一律以此为准。

八、收录机构和领导人，是为了记录组织沿革实况，不涉及他们的政治待遇。因此只收录规定范围内的领导人，对同级干部或享受同级待遇的干部，凡不是该组织正副职领导人的均未收录，如调研员、巡视员等。

九、各时期本级党政领导机构设置的为中心工作服务的临时、虚设机构，不属正式收编范围，仅在文字叙述中举例加以说明，机构名称未全部列出。

概 述

五通桥区位于四川盆地西南部，在乐山市中部，距乐山城20公里，东、南与犍为县相邻，东北和井研县接壤，西与沙湾区连界，北和市中区毗连。境内有岷江、涌斯江、茫溪、沫溪四条河流，先后汇合，在金粟镇南注入岷江。

五通桥古为犍为县地，以产盐著称。明设四望关巡检司署，清设通判署，盐场知事署，民国初设盐务稽核支所，后改设盐务管理分局。解放前为犍为县第四区区署驻地。

五通桥早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就建立了党的组织。1927年中共成都特支派党员钟善辅到五通桥从事党的活动，于1928年5月建立了由省委直接领导的五通桥特支。特支在领导盐工运动中，因特支书记钟善辅、苟永芳、余宏文先后被捕而遭破坏。1932年春建立了牛华后山党支部。1933年春建立了磨子场全美炭厂党支部。1934年6月建立了中共牛华溪工作委员会。以上党组织建立后，分别先后组织秋收斗争，发动民众准备暴动，由于叛徒出卖，党组织均遭破坏。抗日战争时期，在中共乐山中心县委领导下，于1938年9月建立了中共通材中学特支。1939年1月建立了中共五通桥统战支部。1939年4月建立了中共五通桥区委。以上党组织围绕抗日救亡开展革命活动，遵循党的抗日统一战线，推进抗日救亡运动。后因形势逆转，疏散已暴露的党员等原因，至1941年通材中学特支、统战支部、五通桥区委先后结束，党员由乐山中心县委单线联系。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五通桥没有党的组织。隐蔽的个别党员，曾由乐山中心县委、雅乐工委等派人前往单线联系，并且进行了一些革命活动。

1949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十六军四十七师一三九团在向乐山进军途中，于12月14日午夜解放了五通桥的金山寺、鳌草滩。一四〇团追歼败退到五通桥和牛华溪的敌军，于15日晨解放五通桥。

五通桥解放后即成立军管分会，直属中国人民解放军乐山军事管制委员会领导。1950年1月成立犍为县第四区人民政府及区委。军事管制期间军管分会是统一的军政权力机关，同年4月军事管制结束。1951年6月，经中共川南区委员会批准成立中共五通桥工作委员会，负责领导筹建五通桥市的工作。同年10月成立五通桥市，组建了中共五通桥市委及市人民政府。50年代末期以后，五通桥在建制上有过多次变化，党组织也相应地随之发生变化。1951年10月建立的市委，其领导成员由省委任命。1956年5月和1958年6月先后召开第一、二次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二届市委，至1959年3月撤销市的建制。1962年7月恢复市的建制，重建的市委由省委任命。1964年5月，因国务院未

批准恢复五通桥市建制，省委决定改称为区（县级），区委由地委任命。1971年5月召开中共五通桥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区委。1978年5月建立地辖乐山市，将五通桥区划归县级乐山市。1985年建立省辖乐山市，新组建的五通桥区委（县级）及纪委由市委任命。1987年2月召开第一次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区委、纪委。

“文化大革命”中成立的中共五通桥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是由中共四川省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批准的。中共五通桥市（区）委建立后，经历了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五通桥解放初期，乡、镇仍由旧机构维持社会秩序。农民协会成立后有关清匪反霸、减租退押，乡村治安均由农会负责。1952年土地改革后，建立了6个区、35个乡和5个镇的政权机构和同级党组织，废除保甲制度。各级政权建立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行使人民代表大会的部分职权，选举产生了市级的协商委员会，但尚未建立常设机构，并先后建立了工、青、妇、农等群众团体领导机构。1955年撤销区的建制，并小乡为11个联乡，建立5个镇；1956年再次合并乡、镇，市辖6个乡，两个镇；1958年全市农村实现人民公社化，市辖5个人民公社及2个镇；1962至1978年又调整为11个人民公社及5个镇；1985年增辖原西坝区各乡、镇及新云乡、蔡金乡，全区共辖18个乡和6个镇、1个街道办事处。在历次乡（公社）、镇建制及其辖区规模变更时也同时建立了同级党的组织。

五通桥区解放初期，各级党、政领导干部，主要来自解放军第十军三十师入川部队。在组建各级政权机构、政协机构和群众团体时，吸收了当地的进步民主人士。经过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土地改革、民主改革等运动，招收和培训了大批的知识分子和工农积极分子，不断充实了干部队伍。1952年干部达1227人，1987年共有干部4135人。

在五通桥市（区）委的领导下，在完成新民主主义的革命斗争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涌现了一大批积极分子，经过培养、教育，不断地发展壮大了党的组织。1951年全市仅有党员77人，1952年发展到347人。在以后的各个历史时期中，市（区）委更加注意党员队伍的发展，1965年党员发展到1912人，1971年达到3615人，1987年底全区共有党员8533人。

目 录

第一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7)
第一节 最早党员	(7)
第二节 第一个党组织——中共五通桥特支	(8)
第三节 中共牛华后山支部	(9)
第四节 中共磨子场全美炭厂支部	(9)
第五节 中共牛华溪工作委员会	(10)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11)
第一节 中共五通桥通材中学特支	(11)
第二节 中共五通桥统战支部	(12)
第三节 中共五通桥区委	(12)
第三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4)
1927年至1949年党员统计	(15)
第四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6)
第一节 中共五通桥市（区）委领导机构	(18)
第二节 中共五通桥市（区）委工作机构	(26)
第三节 五通桥市（区）政军系统党组（党委）	(30)
第四节 区、乡（公社）、镇党组织	(32)
第五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54)
第一节 中共五通桥区委领导机构	(54)
第二节 中共五通桥区委工作机构	(60)
第三节 五通桥区政军系统党组（党委）	(63)
第四节 区、公社、镇党组织	(64)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72)
第一节	中共五通桥区委领导机构	(72)
第二节	中共五通区委工作机构	(76)
第三节	五通桥区政军统系统党组（党委）	(79)
第四节	区、公社（乡）镇党组织	(82)

第一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7.8~1937.7)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五通桥在全国、全省革命形势的影响下，上级党组织派来共产党员传播革命思想，发展党员，曾先后建立中共五通桥特支、中共牛华后山支部、中共磨子场金美炭厂支部、中共牛华溪工作委员会。上述各党组织建立以后，积极发展党员，开展工人运动、农民运动，筹集枪弹，准备暴动。但不幸先后因泄密或叛徒告密，致使党组织均遭破坏。至1933年底党组织完全结束。

第一节 最早党员

钟善辅（又名钟世民），男，1899年出生在四川省涪陵市罗云乡的一个贫苦家庭。1922年10月在成都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7年5月改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3年转党。曾先后任成都市工会副会长、中华全国总工会驻川特派员、中共成都特支工运委员、中共川西特委委员。1927年4月出席了全国第五次党代会。8月被成都特支派到五通桥从事党的工作，任中共五通桥特支书记。1928年夏不幸被当地驻军逮捕，后经党组织营救释放。1930年5月在丰都再次被捕，英勇就义。

苟永芳（又名方明、方铭、王明远、尹大成），男，四川自贡市贡井区鹤儿沟人，1908年出生于理发工人家庭。1927年下半年加入共青团，1928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共青团四川省委书记，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部长及代理书记。1928年夏，受川西特委派遣到五通桥从事党的工作，曾担任五通桥特支书记。于同年秋不幸被捕，后营救出狱。1934年2月壮烈牺牲于成都。

余宏文（曾化名陈伯南、余三弟），男，1904年出生于四川宜宾县观音乡。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邛（崃）大（邑）游击区游击大队队长和区委书记。1928年下半年到五通桥开展工运，至同年冬，准备组织工人大罢工，因泄密而被捕。后经党组织营救释放。1934年因叛徒出卖被捕，于次年春英勇就义于邛崃。

第二节 第一个党组织——中共五通桥特支

(1928夏～1928冬)

在20世纪20年代末期，五通桥的盐业已比较发达，工人队伍壮大，而且由于深受压迫剥削，其斗争性强。中共四川省委很重视这个地方的工人运动。在1927年10月的《四川临时省委职工运动工作计划》中写道：“在最近期间应用全力注意自流井、重庆、成都、五通桥等处工人运动，尤应将此四处产业工人秘密组织起来”。在1928年2月的《四川临时省委关于政治问题及今后工作计划决议案》中说：“四川工人运动，仍以自流井、五通桥、成都、重庆、万县五处为集中地。凡此五地的党部应以工人运动为其主要的工作”。因此，成都特支于1927年8月派钟善辅到五通桥从事党的活动，至10月前与临时省委建立了直接的通信关系，继后改建为临时省委通信处。10月25日钟善辅给临时省委书面报告了健乐盐场工人受资本家压迫剥削的情况、工人运动的情况和工作计划。报告中说：“8月28日午后7时，在黄角井白塔寺召开工会筹备会议，与会者40余人。会议讲了成立工会的意义、作用和工会的组织系统与组建工会的方法、策略。10月15日午后3时，在瓦窑沱观音阁召开工会第一次代表大会，与会者119人，一面检阅自己的力量，一面决定新的斗争方法，并产生了工会临时执行委员会及总代表。”11月30日，临时省委根据钟善辅报告中的问题和当地工作的情况致函，对五通桥党的工作指出了明确方向。其中强调：“现在已经到了宣传和组织武装暴动的时期，要引导工人意识到非武装暴动不可”。注意吸收工人入党，在3个月内发展党员50人（实际发展的党员人数待查）。到1928年5月上旬，建立了由省委直接领导的五通桥第一个党组织——中共五通桥特支。钟善辅担任特支书记。根据省委的指示，在过去工作的基础上，特支继续开展盐工运动。在斗争中，钟善辅不幸被当地驻军逮捕，后经党组织营救释放出狱，转移至成都。同年秋，特支书记苟永芳以工人身份作掩护，继续领导工人运动。有一天去盐场劳动的途中，眼看要遭反动军警的搜查，将随身携带的党的文件，机智地塞入口中嚼碎吞下。他被捕后，终因敌人拿不到任何证据，把他无可奈何。后经出资营救，被释放出狱，转移到川东工作。同年冬，特支书记余宏文领导五通桥工运，准备举行大规模的罢工斗争，因泄密，使他和工会负责人全部被捕，至此特支被破坏。

书记 钟善辅 (1928夏～1928秋)

苟永芳 (1928秋～1928冬)

余宏文 (1928冬)

第三节 中共牛华后山支部

(1932春～1933冬)

1930年9月12日，省委领导的嘉定特支，因其书记杨滔在草堂寺不幸被反动当局逮捕，遭到破坏。共产党员戴禅修、刘怀彬（即刘汉文）转移到牛华溪后山以教书作掩护，继续从事党的活动。戴禅修吸收陈雪门、戴襄阳、戴洪州等人入党。1931年春，省委巡视员调嘉定安谷党组织负责人毛春泰到牛华溪乐健联立小学以教师身份为掩护，负责牛华后山党的工作（至次年春返嘉定），组织“读书会”，传播革命思想。至1932年春，建立了党支部，党员10人左右，刘怀彬任书记，先后由嘉定特支、嘉定中心县委领导。1933年，党支部在准备武装斗争中，刘怀彬、邱骏因身份暴露转移去青神，支部工作由陈雪门负责。同年冬，由于团省委的李乙凡巡视嘉定返成都后被捕叛变，陈雪门以及其他党员、农协会员多人被捕（陈坚贞不屈，严守党的机密，死于狱中），该支部被破坏。

书记 刘怀彬 (1932春～1933.10)

委员 陈雪门 (1932春～1933冬)

帅伦贤 (1932春～1933冬)

邱 骏 (1933春～1933.10)

第四节 中共磨子场全美炭厂支部

(1933春～1933.10)

1932年冬，邓朝议（即邓可语、邓雨生）根据省委关于大量吸收勇敢的、积极的工农分子入党的指示，发展张伦刚、唐本光、王寿乔、张德华等5人入党。1933年春，在邓朝议的领导下，建立了中共磨子场全美炭厂支部，先后由嘉定特支、嘉定中心县委领导。支部成立后，发动民众准备暴动。1933年10月，张伦刚、张德华、王汝全相继被捕，组织遭到破坏。支部成员是：

书记 张伦刚 (1933春～1933.10)

委员 张德华 (1933春～1933.10)

王寿乔 (1933春～1933.10)

第五节 中共牛华溪工作委员会

(1934.6~1934.10)

1934年4月，省委派廖子书到嘉定巡视工作，于6月前后建立了牛华溪工作委员会，（下设上乐区支部，下乐区支部），由嘉定中心县委领导。其任务是：（一）组织武装暴动，接应红军入川；（二）大力发展党员，壮大党的队伍；（三）开展工运，要求资本家增加工资，改善工人待遇。为此，廖子书和中心县委书记许本达，将丁治安茶馆取名“致和春”，作为党的联络点，具体负责上下组织接头、传递文件和宣传品，以及转移有关物资；在牛华尖子山鲍金山家建立印刷机构印刷党的文件和宣传品，由鲍金山、张金贤等分送青神、峨眉等地；加强宣传，发动群众，筹措枪支弹药，准备武装暴动。至同年10月26日，廖子书被乐山清共委员会逮捕叛党，敌特便衣队于27日到牛华溪按名单抓捕党员15人，使牛华溪工委遭受破坏。牛华溪工委的成员是：

书记 郭子荣 (1934.6~1934.10)

委员 张克诚 (1934.6~1934.10)

丁治安 (1934.6~1934.10)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抗日战争爆发后，在中共中央的倡导下建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实现了国共两党合作抗日。在全国各地人民群众抗日救亡运动的影响下，1938年下半年在中共嘉属工委（同年12月改建为中共乐山中心县委）的领导下，五通桥区重建了党组织。先后建立的党组织有：通材中学特支、统战党支部、五通桥区委。上述党组织，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指引下，发展党员，团结人民，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推进抗日救亡运动。随后国民党反动派推行“溶共、防共、限共、反共的政策”镇压共产党，破坏国共合作抗日。1941年2月，南方局钱英到乐山检查工作，传达党中央关于国统区“隐蔽精于，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方针。5月以后，南方局根据中央的有关指示精神，对四川地方党组织的工作进行了一系列部署。其中规定：督促各地方组织严格执行中央的指示，主要是撤退已暴露的党员，打破组织上的形式主义等。五通桥区的党组织，在乐山中心县委的领导下，贯彻执行了中央和南方局的这些重要指示，五通桥区的党组织先后结束。

第一节 中共五通桥通材中学特支

(1938.9~1939.7)

1938年夏，贺国干在成都由戴碧湘介绍，并经程子健同意加入共产党。他在担任了五通桥盐业同业公会主席、私立通材中学董事长职务后，向省工委汇报，要求加派革命力量。贺根据省工委指示，以董事长名义聘请了共产党员李嘉仲任通材中学校长。李以“校长”名义聘请共产党员廖友陶、赵君陶（即赵郁仙）、张元鼎（即张守璞）、卓问渔、卢良弼等到通材中学任教，至同年9月，经中共嘉属工作委员会批准，建立了中共五通桥通材中学特支，由嘉属工委（中共乐山中心县委）领导。特支下属男生部、女生部两个党小组。男生部党小组由张元鼎任组长；女生部党小组先后由赵君陶、刘传蓉任组长。1939年4月，川康特委和乐山中心县委又派党员邓泽、刘传蓉、周克庄、刘清（即石秀夫）、陈素敏等和进步青年到通材小学任教。特支积极领导通材中、小学进步师生通过读书会、办壁报、办刊物、组织时事学习等，开展抗日救亡宣传活动。

动，并从中培养积极分子，发展党员。由于特支吸收党员不慎，致使一些尚未具备党员条件的青年涌入党内，党员竟达七八十人，在党员中发生横的关系，暴露党的秘密。乐山中心县委认为这种情况继续下去，会给敌人以可乘之机，因此决定加以整顿。中心县委负责组织工作的梁华和负责妇女工作的杨维哲，于1939年7月至次年2月，在通材中学整顿党组织：停止党组织的一切活动，把符合党员标准而又暴露的同志撤退，并将留校党员20人，分班分级编成若干平行小组，实行单线联系，交中共五通桥区委领导。至此，通材中学特支结束。

书记 廖友陶 (1938.9~1939.1)

朱泽淮 (1939.2~1939.7)

第二节 中共五通桥统战支部

(1939.1~1939.7)

1939年1月，中共川康特委副书记邹风平到乐山巡视工作期间，召集贺国干、李嘉仲、梁祚超、张元鼎等人开会，研究党的统一战线问题。根据邹风平的意见，乐山中心县委决定建立中共五通桥统战支部，中心县委委员贺国干为书记，梁祚超、张元鼎为委员。1939年3月川康特委宣传部长郑伯克到五通桥视察工作，批准秦之良重新入党。秦入党后，任统战支部委员。该支部在中心县委直接领导下，在上层团结进步力量，争取中间力量，反对顽固势力，积极利用贺国干盐业同业公会主席、通材中学董事长及李嘉仲通材中学校长的地位，以掩护党的工作；利用抗敌后援会，出版《抗敌周报》，组织抗战剧团，定期出版墙报，开办茫溪书店，出售《新华日报》和进步刊物等，宣传党的抗日主张，不断推动抗日救亡运动向前发展。1939年1月，国民党五届五中全会制定了一套反共政策，大肆破坏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同时，由于贺国干等的言论过激，引起了地方反动当局的注意。至同年7月，贺国干失去了五通桥盐业同业公会主席和通材中学董事长职务，在敌特的严密监视下，统战支部被迫结束。

书记 贺国干 (1939.1~1939.7)

委员 张元鼎 (1939.1~1939.7)

秦之良 (1939.3~1939.7)

第三节 中共五通桥区委

(1939.4~1941.9)

1939年4月，为了加强党在五通桥的工作，更好地开展抗日救亡运动，乐山中心县委决定成立中共五通桥区委。事后，区委在中心县委的领导下，围绕抗日救亡，开展了革命活动，贯彻了党中央关于国统区“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

工作方针。区委领导成员在初期曾多次深入到盐井、煤窑、船舶、永利川厂工人中去培养积极分子，为建党作准备。从1939年下半年起，区委逐步注意隐蔽巩固工作，逐步将部分暴露的党员疏散到外地，党员由四五十人减少为20多人；对留下来的党员实行单线联系，改变群众工作方式方法，一般不搞大的群众运动，通过交朋友，团结进步群众。区委从建立到1941年9月结束的两年多内，中心县委根据五通桥对敌斗争不断变化的情况，适时调换了区委领导成员。区委结束后，党员由中心县委单线联系。

书 记	周克庄	(1939.4~1939.5)
	刘 清	(1939.5~1940.1)
	梁 华	(1940.1~1940.7)
	宋文彬	(1940.7~1940.9)
	李维嘉	(1940.9~1941.1)
	张黎群	(1941.7~1941.9)
委 员	梁祚超	(1939.4~1940.1)
	杨华村	(1939.4~1939.5)
	吴昌位	(1939.5~1939.6)
	李维嘉	(1939.7~1940.9)
	冯海明	(1941.7~1941.9)
	朱洪恩	(1941.7~1941.9)